证券代码: 300427 证券简称: *ST红相 公告编号: 2024-041

债券代码: 123044 债券简称: 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红相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14 日、2024 年 4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全体与会董事认可后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 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 [2024]361Z0353 号)。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2023 年年 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17-2022 年度、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

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2024年4月25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为2023年度,公司2023年度报告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终止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情形,且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故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不进行现金分红,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外部经济环境以及未来发展需求等因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客观、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 公司治理"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杨翼飞、丁兴号、刘洋、戚树森(已离任)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时任总经理杨成先生(已离任)所做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 2023年度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就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和拓宽融资渠道的需要,2024 年度公司、子公司拟向银行及/或其他金融/类金融机构,及/或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公司以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委托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项目贷款、并购贷款、信用证、票据贴现、保理、保函、供应链融资等业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申请授信额度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授信额度 (万元)
1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3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合计		77,000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并视协商及协议情况由公司及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等方式为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授信额度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在公司及公司各级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

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本次授信额度 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调整公司及 各子(孙)公司的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 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 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 关事官。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波通信")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为星波通信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额度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协议、抵押协议等),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担保,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行为而产生,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助于保障公司、子公司更好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本次预计担保的被担保方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对各被担保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后认为,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充裕,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自查情况的报告》,对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关联董事杨翼飞女士、丁兴号先生、刘洋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 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对聘任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 了评估,出具了《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